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对激励及激励数额的历次调整情况的说明

经 2022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以下简称：公司）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和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通过，同意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 7,000 万份股票期权。

2022 年 11 月 10 日，经公司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和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以 2022 年 11 月 10 日为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537 名激励对象授予 6,247.5 万份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4.13 元/股。2022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完成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登记工作。

2023 年 10 月 25 日，经公司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和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以 2023 年 10 月 25 日为本次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103 名激励对象授予 752.5 万份预留股票期权，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的行权价格为 5.27 元/股。2023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在中登公司完成预留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

截至本说明出具日，有关本次激励计划的调整情况汇总如下：

1、2022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和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期权数量的议案》，对 2022 年 9 月 16 日至 2022 年 9 月 25 日期间在公司企业微信公告栏进行公示过的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及授予期权数量进行了调整，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544 人调整至 537 人，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 6,321 万份调整至 6,247.5 万份。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的股票期权总数仍为 7,000 万份，相应预留股票期权数量为 752.5 万份。

2、2023 年 6 月 21 日，公司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和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已实施完毕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同意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4.13 元/股调整为 3.98 元/股。

3、2024 年 7 月 22 日，公司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临时）会议和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已实施完毕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同意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3.98 元/股调整为 3.78 元/股、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的行权价格由 5.27 元/股调整为 5.07 元/股。

4、2024 年 11 月 6 日，公司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和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中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同意注销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共计 656.92 万份，及为本次符合条件的 487 名激励对象对应可行权 2,233.16 万份股票期权办理行权所需的相关事宜。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2,233.16 万份，行权期间为 2024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7 日。

5、2025 年 6 月 13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实施完毕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后，将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3.78 元/股调整为 3.63 元/股、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的行权价格由 5.07 元/股调整为 4.92 元/股。

特此说明。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1 月 6 日